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p>			
项目名称：	巩固团体单位血液募集工作保障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p>借助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平台，积极鼓励社区居民、企事业单位职工参加献血是上海无偿献血工作的优良传统，被称为团体自愿无偿献血。团体自愿无偿献血在季节性调配血源、血型筛选纠偏、及时补充库存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本市自上世纪八十年代至今，一直延续着，现约占本市血液募集量的一半，募集效果直接影响本市临床用血的供应。本项目通过年度无偿献血工作推进、高校组织动员表彰、团无献血表彰奖励、献血登记表印制等做好团体无偿献血组织动员基础工作，同时进一步转变计划献血固有观念，抑制献血后的高补贴、长休假，充分发挥团体无偿献血在季节性缺血和结构性缺血时的应急调节作用对本市临床用血保障有决定性影响。</p>		
立项依据：	<p>团体无偿献血是借助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平台，通过贴近社区、企事业单位内公民的无偿献血宣传，以及符合国际惯例的无偿献血招募方式，让社区、企事业单位内的公民在“完全自愿，没有任何经济报酬和胁迫”的条件下，捐献自己的血液。团体自愿无偿献血在季节性调配血源、血型筛选纠偏、及时补充库存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募集数量为全市无偿献血总量的50%。《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和《上海市献血条例》均为这种以社区、企事业单位组织献血的模式提供了法律依据。市政府每年下达年度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提出巩固规范献血工作坚持团体自愿无偿的献血模式，保持无偿献血工作的地区优势要求，并提出年度团体自愿无偿献血量化目标和“创新工作模式，转变高补贴、长休假现象，严防雇人献血现象”的模式要求。市卫生计生委对市政府团无目标进行了细化；《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艾滋病防治工作的通知》（沪府【2012】97号）要求“加强血液管理，优化完善无偿献血组织动员模式与保障机制，联合打击组织他人出卖血液等违法活动”。《上海市献血条例》第三十六条：对下列单位和个人，市或者区、县人民政府和红十字会给予表彰奖励：无偿献血累计一千毫升以上的个人；连续三年超额完成年度献血计划的单位；在无偿献血宣传、教育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在医疗临床用血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其他为献血、采血、供血和医疗临床用血工作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由于医疗资源布局调整、人口老龄化、异地来沪就医等因素影响，本市血液供应面临刚性需求增长迫切。团体无偿献血是本市血液募集两大主要来源之一，募集成效直接影响临床血液供应。但是，团体无偿献血的募集效能往往受经济、社会环境影响较大，募集目标的完成具有不确定性，需要加强组织动员。而且，受长期计划献血固有思维影响，团体无偿献血模式转变需要宣传引导，要改变单纯的政府指令性、计划性献血的模式，使团体无偿献血健康可持续发展。血液管理的战略目标是实现血液供应与需求的动态平衡。团体无偿献血是本市血液数量募集的主力军，具有基础性保障作用，对完成年度血液募集目标，保障临床用血需求起重要作用。</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本市针对团体无偿献血有相关管理办法，对高校等市级献血直管群体献血工作也有各自的工作制度和指导手册。市、区两级血液管理机构在团体无偿献血管理工作中承担的职责有明晰分工，此项目也已纳入血液管理机构年初工作计划及年度绩效考核。团体无偿献血的工作要求和具体量化目标每年由市政府以文件形式下达。</p>		
项目实施计划：	<p>年度献血工作落实推进2020年1月-2020年12月高校组织动员工作经费2020年1月-2020年12月献血登记表印制2020年1月-2020年12月团体献血单位表彰2020年1月-2020年12月</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完成年度团体无偿献血量化目标，促进团无模式优化和可持续发展，为全市保障医疗临床用血奠定基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p>			
项目总预算（元）：	1,196,8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96,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221,3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21,3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企事业单位及社区献血人份	>=19.58万人份
		高校献血人份	>=6万人份
	质量	献血计划完成进度	达到指标完成率
	时效	计划完成情况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血液募集总量满足临床用血	>=44.5万人份
		血液结构合理应急保障有力	平稳有力
	满意度	团无献血者满意度	团体单位授奖率0.1%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确定专门部门实施项目管理，有文件依据支撑，管理制度和措施到位	=100%
	人力资源	配备相应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职责明确	=100%
	配套设施	配备献血身份识别仪器能够杜绝使用假证的情形发生，完善信息系统建设更够更为规范的行使职能	=100%
	信息共享	形成全市献血者信息实时共享，用血信息逐步完善推进的局面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上海市临床用血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运维)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项目概况：	上海市临床用血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运维)		
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卫生计生委等三部门制订的《上海市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5年-2017年）》；落实卫办医政函〔2012〕427号《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方便无偿献血者及相关人员异地用血工作的通知》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本项目覆盖全市用血医院，将提高本市每年65万份左右血液的预定，交接，核对等工作效率，节约人力成本，减少工作差错；将提高血液管理机构、采供血机构、医疗机构之间每年百万余条的数据传输效率，减少数据传输误差；本项目对于献血者，将减少献血者在用血过程中的审核流程，避免患者（家属）徒劳往返；简化每年40余万献血者预约献血、填写健康征询表、查询体检结果等过程；提高团体献血预约、献血结果查询、工作报表的制作等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简化审证用血流程，方便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办理审证用血手续，营造无偿献血良好氛围；建设医院临床用血管理平台，进一步落实卫生部令第85号《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办法》要求，强化过程监管，确保血液从采集到临床使用（血管到血管）的全过程信息可追溯性，推进本市科学合理用血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通过对医院血液库存监控，提高上海市应急突发情况下的血液保障能力。		
项目实施计划：	上海市临床用血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运维) 开始实施时间 2020.1.1 完成时间 2020.12.31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确保上海市临床用血一体化管理平台安全、稳定和可靠运行。确保全市采供血业务不中断，保障全市血液安全和供应，数据丢失率为0。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798,75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98,75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67,193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67,193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监理规范性	规范
		工程变更规范性	规范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产出目标	数量	产品软件维护完成度	符合
		应用软件维护完成度	符合
		安全产品维护完成度	符合
		安全测评完成度	符合
	质量	系统验收合格率	符合
		信息系统故障发生率	<=1%
		系统运维工作响应效率	符合
	时效	信息系统故障解决及时率	符合
效果目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运行长效机制	符合
	人力资源	项目单位配有专人管理	符合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无偿献血宣传与社会动员工作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通过举办各种纪念日活动和多维度无偿献血宣传媒介来扩大宣传面，深入普及无偿献血知识，发扬无偿献血人道主义精神，进一步消除社会舆论中对无偿献血存在的错误理解。通过广告宣传、公益音乐剧巡演和主题活动等方式，力争做到“无偿献血就在我身边”，使民众对无偿献血有具象概念，从而提高无偿献血事业在社会中的影响力。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血站管理办法》、《血站质量管理规范》规定：为保证医疗临床用血需要额安全，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发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各级人民政府采取措施广泛宣传献血的意义，普及献血的科学知识、开展预防和控制经血液途径传播的疾病教育。建立和实施献血者招募指南，以自愿无偿献血的低危险人群作为征募对象，确保献血者教育、动员和招募工作的实效性，鼓励自愿定期无偿献血。根据《上海市献血条例》第四条中要求“广播、电影、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应当开展献血的社会公益性宣传。”市政府每年的无偿献血工作意见中对无偿献血宣传动员也有相应要求，明确要充分认识到无偿献血工作是需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公共卫生事业，继续强化无偿献血工作的各方联动协调，扩大无偿献血宣传动员；市卫生计生委每年对贯彻落实市政府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要求规定“继续加强宣传招募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上海市医政工作要点也有巩固社会化宣传模式，继续丰富拓展宣传载体和途径，优化无偿献血宣传氛围的要求；《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艾滋病防治工作的通知》（沪府发【2012】97号）规定“加强血液管理，保障临床用血安全。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公益宣传，加大采血环节的宣传、告知、咨询和转介等力度。”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上海正在努力打造成亚洲医疗中心，临床医疗水平不断的增强，这便对上海市的血液供应带来了很大的挑战。同时大势所趋，无偿献血工作重心逐步从计划招募向街头无偿转变。种种原因使得无偿献血宣传工作变得尤为紧要，所以加强工作力度，不断创新扩大宣传面也成为了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重点。本市千人口献血率低，关键是无偿献血宣传和动员有待加强。此项目的实施通过优化献血氛围提升市民对无偿献血的接受度和美誉度，为提升本市千人口献血率打下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营造无偿献血的城市公益文化氛围，确保宣传重点，清晰计划条目，严格落实计划内容，不断创新。		
项目实施计划：	6.14世界献血者日系列活动2020年1月-2020年12月10.1《献血法》、《献血条例》纪念活动2020年1月-2020年12月12.5世界志愿者日活动2020年1月-2020年12月公益音乐剧巡演活动2020年1月-2020年12月地铁广告制作2020年1月-2020年12月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营造无偿献血的城市公益文化氛围，提升无偿献血理念，使社会各界支持无偿献血、参与无偿献血。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697,95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697,95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2,269,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269,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重点媒体领域无偿献血宣传广告数量活动组织次数	全媒体覆盖、3次活动
	质量	重点媒体领域无偿献血宣传广告覆盖面主题活动组织执行率	=100%
	时效	全年项目工作按计划节点分步骤执行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公益宣传运作模式，吸引社会力量共同参与，以最小的投入获得无偿献血宣传效果的最大化	高性价比
	社会效益	完善“社会化运作”宣传模式，全面推进多层次、多样化、多角度的推进沪上无偿献血公益宣传	>=85%
	环境效益	形成以强化公益、服务理念会先导的无偿献血社会新风尚，促进无偿献血制度健康有序发展，提升全人口献血率	有增幅
	满意度	知晓无偿献血知识，认同无偿献血行为，愿意参与无偿献血行为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配套制度建设健全并付诸实施	可持续
	人力资源	有从事无偿献血宣传的专兼职人员和志愿者服务	保障有力
	配套设施	宣传品制作供应单位、投放点位媒介、社会媒体的支持	保障有力
	信息共享	项目实施后的成果及信息与其他部门共享	可共享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献血者用血补偿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p>献血者用血补偿指根据《上海市献血条例》相关规定，对参与本市无偿献血的献血者本人及其家庭成员发生临床用血按规定数额报销其输血费用的优惠政策。血液无法人造，为保证企事业单位、社区街道及街头群体能主动参与无偿献血，督促健康公民提高献血意识，必须在用血政策上给予政策优惠，真正体现未雨绸缪参与储血的理念，而献血者用血补偿项目就是落实无偿献血者法定用血优惠政策的经费保障。自1998年《上海市献血条例》颁布实施以来，此项优惠用血政策即以法规形式得以确立，并通过血液机构办理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输血费报销的形式操作，此项目工作执行平稳，并随着本市血液募集量的提升，报销人次及总额逐年递增。献血者用血补偿项目的执行情况直接影响到本市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免费用血政策的落实，也影响到广大市民对于无偿献血的公益信任度和参与度。</p>		
立项依据：	<p>《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第十四条：公民临床用血时只交付用于血液的采集、储存、分离、检验等费用；无偿献血者临床需要用血时，免交前款规定的费用；无偿献血者的配偶和直系亲属临床需要用血时，可以按照省、市、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规定免交或者减交前款规定的费用。《上海市献血条例》第三十一条：公民医疗临床用血后，符合条件的，区、县血液管理机构应当退还单位或者公民缴纳的用血互助金；第三十二条：本市献血者自献血之日起五年内医疗临床用血的，按献血量的五倍免费用血；自献血之日起五年后医疗临床用血的，按献血量等量免费用血；家庭成员五年内需要临床用血的，按献血量等量免费用血。《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方便无偿献血者及相关人员异地用血工作的通知》（卫办医政函【2012】427号）进一步提出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工作流程，简化报销手续，提高服务质量的要求。</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依照《上海市献血条例》相关规定，需要按法规给予本市献血者本人及家庭成员免费用血报销经费。通过对无偿献血者免费用血的落实，让享受用血优惠政策的市民亲身体会无偿献血对本人及家庭成员的用血保障，体现对无偿献血者的关爱和保留，同时激发更多的市民参与无偿献血，从而为实现血液募集目标，保障临床用血需求起积极作用。</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上海市献血条例》对享受免费用血的对象和享受额度进行了法规规定，市物价和卫生行政部门以文件形式规定了输血费价格，全市免费用血报销有统一的操作规范和流程，有财务内控和审计制度监控。市区两级血液管理专职机构有专业人员从事输血费报销业务，有覆盖全市的血液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献血者信息核查和免费用血业务录入汇总。</p>		
项目实施计划：	<p>本市献血者用血报销经费 2020年1月——2020年12月</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落实《上海市献血条例》规定的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免费用血权利的实现，保证及时、足额、便捷地实现免费用血报销，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享受到关爱政策，从而进一步鼓励市民未雨绸缪，积极参与无偿献血。</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36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7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72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足额兑现	=100%
	质量	简化流程	=100%
	时效	及时兑现	=100%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落实免费用血，严防假证	无损失
	社会效益	鼓励献血行为，提升无偿献血参与度	献血率高于未享受免费用血政策人群
		规范用血审证办理流程	=100%
满意度	献血者满意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免费用血报销政策的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尤其是报销手续的简化及便民	完善
	人力资源	血液管理机构配备专门审证报销人员，职责明确	=100%
	配套设施	血液管理信息系统的全覆盖使用保障审证报销工作中防止假证及重复报销的情况，确保制度执行的严肃性	=100%
	信息共享	献血者献血及审证报销信息通过全市血液管理信息系统实时共享，为献血者及家属免费用血政策的实施提供信息参考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血液质量与安全管理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p>本项目通过政策宣导、新技术推广、对从业人员的培训以及现场督导，加强本市从血管到血管的血液质量管理，全面提升本市血液安全水平。自身输血是采用患者自身的血液或血液成分，以满足本人手术或紧急情况需要的一种输血治疗，是目前保证患者输血安全最有效的方法，而且降低了对血库供血的需要量。为加强血液保护宣传，项目对自体输血回收机示范使用医院配置一次性耗材，以鼓励此项技术的推广；血液质量督导方面全年度开展全市八家采供血机构进行质量督查，对全市25家重点用血医院进行临床用血管理工作抽查；宣教培训上开展继续通过科学合理用血培训基地，组织全市医疗机构重点用血科室负责人，开展科学合理用血专题培训。</p>		
立项依据：	<p>1、《献血法》第十六条：国家鼓励临床用血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2、《上海市献血条例》第六条：市卫生行政部门是本市行政区域内献血工作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是：（五）负责献血、采血、供血和医疗临床用血的监督管理。3、《血站管理办法》第五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对采供血活动履行下列职责（三）对辖区内血站执业活动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对采供血质量的不定期抽查。《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医疗机构临床用血情况的督导检查。</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持续提升本市采供血机构和临床用血医疗机构血液安全意识，提高血液质量管理水平。提高血液安全意识，加强血液质量管理，规范血液献采供用流程，为上海建立亚洲医疗中心，提升本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提供保障。</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自身输血耗材补贴：有相关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申报医院的条件（年度临床用异体血床均数、手术台均数等指标低于同类同级医疗机构均数且开展血液回收例数居同级医院前三名或新开展自身输血医院且回收例数居新开展医院前三名）、评选标准（异体血床均数、手术台均数、开展自体输血例数及相关耗材购买使用数）、补贴医院的范围（三级医院前三名，二级医院前三名，新开展医院前三名）和量化标准（三级医院1-5名：6万、4万*2家、3万*2家；二级医院1-5名：4万、3万*2家、2万*2家；新开展1-3名：2万*3家）。明确了被补贴医院采用医院申报、各区推荐、专家评审、网站公示的流程择优确定。确保通过对上一年度回收式自体输血工作开展较好的二、三级医疗机构给予专项耗材补贴达到在医疗机构中推广自体输血的项目目标；2.举办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从业人员血液安全专题培训班：有相关培训计划、就用血专题培训和血站冷链管理的专题培训有具体培训安排、师资和培训教案，相关培训经费使用有培训经费使用办法加以规范；3.督导考核：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部署，对本市采供血机构、医疗机构进行专项督导，相关督导工作均有督导检查通知、详细的督导评分表；组织对本市新设置医疗机构用血、医院挂靠用血、科研用血等事项专家评审，有专业的血液督导专家。</p>		
项目实施计划：	<p>自体血液回收耗材补贴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血液安全督导及评审费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医疗机构重点科室负责人科学合理用血培训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血站中层干部及业务骨干专题培训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科学合理用血相关学术活动 2020年1月-2020年12月</p>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p>完善本市血液质量控制体系，保障临床用血安全。</p>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80,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80,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80,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80,4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采供血机构督导覆盖率	=100%(8家)
		医院临床用血督导覆盖率	=100% (25家)
		采供血机构质量培训人次	>=50人次
		医疗机构输血培训人次	>=250人次
	质量	自体血液回收耗材补贴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3家)
时效	计划完成情况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台均手术用量	<22.4%
		全市临床用血自给率	=100%
		业务能力提升	重大质量事故及技术差错0
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确定专门部门实施项目管理，有文件依据支撑，管理制度和措施到位	=100%
	人力资源	配备相应管理人员、工作人员和培训及督导测评专家，职责明确	=100%
	配套设施	血液管理信息体统为项目实施提供有效数据支持	使用率100%；误差率≤1%
	信息共享	全市采供血及管理机构信息即时共享后的使用效率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血液管理办公室			
项目名称：	重点人群队伍建设宣传组织 动员关爱保障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其他类
项目概况：	贯彻市政府提出的重点人群队伍建设工作，制定并实施一套动态的管理办法，确保献血志愿者队伍健康、持久、稳定地运作和发展要求，实现“机动灵活、泛在共享、协同配合”的无偿献血志愿者服务体系，提升本市用血自给能力、应急能力和献血志愿者服务能力。该项目通过对Rh(D)阴性志愿者、无偿献血获奖志愿者和献血老人这些无偿献血重点人群的关爱激励促进志愿者队伍稳固和保留。		
立项依据：	市政府年度无偿献血工作意见要求“注重对献血者的关爱激励，加强固定献血队伍建设，做到既藏血于库，又藏血于民，切实增强本市用血自给能力、应急供血能力和献血志愿服务能力”，同时提出要着重组建成分无偿献血的志愿者队伍，按照市血液管理机构的整体部署，通过保障、评估机制的创新，增加区和市血液中心募集单采血小板的数量。市卫生计生委贯彻市政府无偿献血工作意见要求“献血员的关爱、宣传招募工作的科学组织和评估激励，研究制订相关献血者关爱标准、评估方法和激励措施”。《上海市献血条例》第三十六条：“对下列单位和个人，市或者区、县人民政府和红十字会给予表彰奖励：1.无偿献血累计一千毫升以上的个人；2.连续三年超额完成年度献血计划的单位；3.在无偿献血宣传、教育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4.在医疗临床用血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5.其他为献血、采血、供血和医疗临床用血工作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献血志愿者队伍建设是保证血源的重要基础，无偿献血队伍稳定是募集安全血液的重要保障，其中尤其RH阴性血液募集困难突显此类重点人群志愿者队伍的稳定尤为重要。项目通过对成分献血者志愿者队伍、特殊血型献血者队伍的梳理组建、宣传培训、考核评估、活动关爱等手段促进队伍的健康发展和有效运行，通过体现对志愿者的关爱，做好志愿者保留工作。从而实现本市血液募集增量的目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Rh(D)阴性血液募集、储备、供应和临床输血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Rh(D)阴性志愿者队伍建设。成分献血志愿者与Rh(D)阴性志愿者作为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中的重要部分均纳入志愿者队伍管理体系；全国及本市无偿献血表彰办法确定特殊荣誉志愿者的对象范围。		
项目实施计划：	RH阴性稀有血型队伍保障2020年1月-2020年12月特殊荣誉献血者关爱2020年1月-2020年12月献血老人关爱奖励2020年1月-2020年12月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确保献血志愿者队伍的稳定与采供血的有序，保障临床用血需求尤其是RH阴性血供应。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025,1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25,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540,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540,1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RH阴性志愿者数	>=500名
	质量	关爱对象计划符合率	=100%
	时效	计划完成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血液募集总量	>=44.5万人份
		应急血液保障	相应及时
	满意度	重点人群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配套制度建设健全并付诸实施	可持续
	人力资源	有从事实施重点人群关爱所需要配备的信息统计宣传动员等的专兼职人员和志愿者服务	保障有力
	配套设施	血液管理信息的使用对重点人群的数量统计、献血情况追踪提供硬件支持	保障有力
	信息共享	建立重点人群信息共享机制，形成各区县信息共享平台，达到实时查询的功能	可共享